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4-01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355,001,303.03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18,964,779.95 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896,478.00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2,440,803.46 元，扣除 2023 年年内已分配利润 146,771,063.82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58,774,564.67 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4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998,442,61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93,697,866.53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4.56%。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战略委员会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利润分配制度，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广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



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